

##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

###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 會議記錄

- 日期： 2009年9月22日（星期二）
- 時間： 上午10時30分
- 地點：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41樓  
民政事務局1號會議室
- 出席者： 周厚澄先生（主席）  
湯偉掄先生（副主席）  
湛家雄先生  
陳盧燕冰女士  
陳瑞添先生  
周賢明先生  
鄭樹明先生  
趙不求先生  
周耀明先生  
江子榮先生  
馮光中先生  
李瑞成先生  
廖亞全先生  
勞永樂醫生  
盧永文先生  
貝鈞奇先生  
楊開將先生  
葉賜偉先生  
梁美莉教授

####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 陳若藹小姐（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  
莫君虞先生（民政事務局代表）  
程卓端醫生（衛生署代表）  
黎耀強先生（教育局代表）  
葉渭玲女士（社會福利署代表）  
易沛然女士（民政事務總署代表）

## 因事缺席委員

周轉香女士  
周冠華先生  
張小燕教授  
凌劉月芬女士  
唐大威先生

## 列席者

馮程淑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鄭錦榮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李蔡詠君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林秀霞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駱潔霞女士 (秘書)(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開會詞

1.1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同時，歡迎馮程淑儀太平紳士、鄭錦榮先生及莫君虞先生分別接任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署長、康文署副署長(康樂事務)及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康樂及體育)的職位。此外，主席亦代表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感謝已離任的康文署署長周達明太平紳士、康文署副署長劉明光太平紳士及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黃展翹女士對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作出的貢獻。

1.2 馮署長表示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在過去的日子進行了大量的工作，包括完成了「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的調查研究。是次調查研究報告為進一步推動社區體育提供了重要的數據及發展策略，得到市民及傳媒的廣泛重視。康文署會在康體活動及設施上盡量配合，落實研究報告的建議，推動全民運動。此外，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亦完成了第二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的檢討報告，第二屆港運會成績十分理想，她期望在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的帶領下，下屆港運會可再創高峰。

## 議程項目 1：通過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上次會議記錄

2.1 秘書處已於 9 月 3 日將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記錄初稿傳真予各委員審閱，直至目前為止，秘書處收到民政事務局及教育局有關修訂會議紀錄的建議。經修改的會議紀錄草擬本已於 9 月 15 日傳真予各委員，主席請委員參閱在會上提供的會議記錄建議修訂摘要表。由於委員在會議上沒有提出其他修訂，主席宣佈通過第十九次會議記錄。

## **議程項目 2：續議事項**

### **「普及體育研究－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跟進工作計劃報告**

3.1 主席請跟進「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調查報告」專責小組召集人勞永樂醫生報告相關跟進工作計劃的進度。

3.2 勞永樂醫生報告「普及體育研究－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跟進工作計劃文件已於 2009 年 8 月 18 日舉行的第十次體育委員會會議上獲通過。是次研究得出一個推廣「普及體育」的模式，其中強調「教育」、「服務」及「參與」對達到「普及體育」這個最終目標十分重要。工作計劃將分兩個階段進行，首先以「教育」為起點。通過與社會上各主要持份者的共同合作，向市民宣傳及推廣恆常參與運動及體能活動的重要和益處。在第二階段，研究建議加強「服務」，通過提供更多元化的康體活動及設施，鼓勵更多市民參與運動及體能活動。勞醫生表示第一階段的工作已於 2009 年 6 月展開，包括於 6 月 17 日會見 18 區區議會主席及其轄下相關委員會主席，介紹調查研究結果及具體的跟進工作，並獲得區議會的支持；於 2009 年 8 月 8 日在全港 18 區指定體育館舉行「全民健身迎東亞」活動，參與人數超逾一萬人；於 2009 年 9 月 2 日在九龍公園體育館舉行新聞發布會，公布調查研究的結果及跟進工作。此外，康文署將於 2009 年 10 月開始，向 18 區區議會及不同持份者介紹調查研究結果及跟進工作，亦會製作宣傳小冊子，以及於 2010 年年初開始在 18 區舉辦大型體育嘉年華活動，宣傳更多關於運動及體能活動的資訊及益處。第二階段的工作主要著重檢討現時提供的各種康體活動及設施，康文署已開始與相關的體育總會進行磋商，設計更多活動，適合不同年齡的人士參加。

3.3 湯偉掄副主席表示香港羽毛球總會十分支持在第二階段與康文署合辦親子培訓課程。他表示香港羽毛球總會過往亦曾舉辦親子比賽活動，反應十分理想，他期望康文署與體育總會設計更多新活動，特別是親子培訓課程，以減少肥胖兒童的情況。

3.4 主席多謝香港羽毛球總會的支持，由於不少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委員來自區議會及體育總會，他希望各委員提供更多意見及構思，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運動，進一步推廣普及體育的文化。

## **議程項目 3：「第二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報告(CSC 文件 3/09)**

4.1 主席表示第二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籌委會)已於 7 月 29 日舉行了第五次會議，檢討第二屆港運會的各項安排。他請籌委會秘書長李蔡詠君女士以投影片形式報告 CSC 文件 3/09 內容，並請委員參閱在會上提供的資料。

4.2 李蔡詠君女士向委員報告 CSC 文件 3/09 內容。主席請委員就有關內容提供意見。

4.3 委員就文件內容提供意見，意見要點及回應綜合如下：

- (a) 湛家雄先生提出下列建議供籌委會參考：
- (i) 建議維持來屆港運會作為推廣「普及體育」的比賽的定位。為進一步在社區推廣普及體育，他建議十八區制定推廣普及體育的計劃或指標，鼓勵社區上不同機構及團體積極參與，並於港運會增設獎項，獎勵達標或最多團體參與的社區；
  - (ii) 建議增加足球項目，可考慮舉辦 5 人足球賽；
  - (iii) 十分贊成種籽隊的建議。有關增設「最多金牌」或「最多獎牌」的建議，他認為游泳及田徑比賽設有最多的比賽項目，在這兩項比賽成績較為出色的地區，會較容易奪獎。他建議增設最佳進步獎，獎勵進步最多的地區，以作鼓勵；
  - (iv) 支持盡早宣傳第三屆港運會的賽事，在社區營造氣氛，以及建議加強網頁上的資訊，以助推廣港運會；以及
  - (v) 建議增撥更多的資源予十八區區議會，以盡快開展運動員的選拔及培訓工作。
- (b) 康文署陳若藹小姐多謝湛先生的意見，她表示下屆港運會的籌委會會詳細研究如何加強社區的參與，鼓勵更多市民直接或間接參與港運會的各项推廣活動。
- (c) 周賢明先生讚賞今屆港運動十分出色，參與程度亦較上屆理想。他希望了解各項活動的現場觀眾人數，以作日後的參考。有關湛先生建議在社區推廣普及體育的意見，他表示當年西貢區議會參與康文署地區設施管理先導計劃時，亦曾嘗試定立地區的體育指標，但因經驗關係，未能落實推行。他贊成詳細研究如何在社區制定推廣普及體育的指標，透過不同的方式鼓勵更多市民恆常參與運動，並於港運會上頒發獎項。在資源方面，他希望籌委會盡早知會各區議會有關資源的安排，以便區議會增撥或爭取額外資源，加強地區隊的訓練。此外，他贊成於 2010 年第一季成立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盡早落實及開展各項的工作。在宣傳方面，他認為增加在巴士及港鐵的宣傳，以及邀請精英運動員作宣傳的效果理想，建議來屆繼續深化這方面的工作。

- (d) 馮光中先生首先恭賀籌委會成功舉辦第二屆港運會，並十分支持第三屆港運會的定位，進一步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文化的目標。有關來屆建議增加排球及足球的意見，他認為足球運動不可或缺，而香港足球總會早年舉辦的足球地區隊訓練計劃及青苗足球培訓計劃，推行至今，成績亦十分理想，因此建議增設足球項目，以及增加訓練時數。有關運動員參賽資格方面，他建議開放予當區就讀及就業的人士，可以代表該區參與港運會賽事。在宣傳方面，他同意加大燈柱旗及建議加大字體，以增加宣傳效果。
- (e) 李瑞成先生表示今屆港運會的參賽運動員人數比上屆增加八成，成績十分難得。由於參賽者人數有限，為達致推廣普及體育及建立熱愛體育文化的目標，推動其他市民積極參與港運會較為重要。目前年青人上網情況十分普遍，他查詢青少年以至一般市民點擊港運會網頁的數據，以作參考。為增加網頁的吸引力，他建議在比賽期間上載比賽成績、相片或短片，舉辦攝影及短片比賽，以及在賽事後，製作宣傳短片，介紹比賽項目的資料及規則等，加強市民對比賽項目的認識，鼓勵市民瀏覽網頁，積極參與港運會的活動。
- (f) 秘書長李蔡詠君女士表示目前沒有市民點擊港運會網頁的數字。康文署陳若藹小姐同意加強港運會網頁的資訊，以增加市民參與港運會的興趣。目前港運會的資料每天更新，她表示下屆港運會會爭取更多資源，加強在網頁上宣傳的工作。
- (g) 湯偉掄副主席表示今屆港運會籌得 100 萬的贊助，成績十分理想。隨著港運會的知名度日漸提高及參加人數倍增，他認為可吸引更多的贊助商，建議來屆籌委會加強人手，尋求更多贊助，例如運動員制服及飲品等，以增加資源。

4.4 主席多謝各委員提供的意見，有關委員的意見特別是加強網頁資訊的建議，將會提交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詳細考慮。

#### **議程項目 4：介紹「高中課程下學校體育的發展」**

5.1 主席請教育局總課程發展主任(體育)黎耀強先生以投影片形式介紹高中課程下學校體育的發展，並請委員參閱在會上提供的資料。

5.2 黎耀強先生介紹高中課程下學校體育的發展，並於會上提供新高中課程(體育)小冊子、高中體育選修科光碟、新學制家長手冊及香港 2009 東亞運動會教材套予委員參考，以及提供體育(香港中學文憑)科教材套予秘書處參考。

5.3 委員就學校體育的發展提供意見，意見要點及回應綜合如下：

- (a) 湛家雄先生表示目前中一至中七的學生須進行體育課，在新高中課程下，體育課將變為選修科目，學生會視乎日後選讀大學的要求，而決定是否選修體育課。如大學沒有此要求，將減低學生選修體育科的原動力，因而減少學生參與體育的機會。
- (b) 教育局黎耀強先生回應在高中課程下，所有學生同樣須修讀一般體育課程外，他們有更多參與體育學習的機會。在舊課程中，除一般體育課外，體育（會考）科是會考科目，約有 30 間學校開辦此科目，每年的考生人數約有 600 人。在新學制下，除一般體育課程外，學生亦可修讀體育選修科[即體育（中學教育文憑）科]，而該科已獲大學認可為入學條件之一，現時約有 70 間學校開辦體育（中學教育文憑）科。他表示學校開辦選修科目須視乎現有的教師人手、學生的興趣、跨校合作等因素，相信日後開辦上述體育選修科的學校會陸續增加。此外，在應用學習課程及通識教育科內亦包括體育學習的元素；而新引入的「學生學習概覽」，則可記錄和認可學生在體育方面的表現，除公開考試成績外，大學亦會參考「學生學習概覽」。總括而言，學校體育發展的情況較過往更為理想，有助推廣普及體育。
- (c) 廖亞全先生認為在新高中課程下，推廣體育應朝著三個路向發展。第一是建議繼續推廣體育會考科，第二是建議利用體育課程達致推廣體育的目標。目前中學生每星期進行 80 分鐘的體育課，未能達到調查研究建議每天進行 30 分鐘運動的最終目標。他建議透過誘因，例如加入校本體育文化，推動中學一同推廣。以他任教的學校為例，推廣全校跳繩，以及在校本課程內加入體適能訓練，從而誘發學生參與運動的興趣。第三是建議透過其他學習經歷推廣體育。由於體育課程與體育會考科的層次不同，建議為新高中學生提供多元化的活動，以增加學生的趣味，但學校必須提供課時，以作配合。目前學生肥胖的問題十分嚴重，以及體適能未如理想，他認為新高中課程可提供更多的空間推廣全民運動，建議改善目前的體育課程，鼓勵學校推廣體育文化，以及邀請體育總會為學校舉辦全校性的參與活動，以推廣學校體育。
- (d) 葉賜偉先生本身為香港體育舞蹈聯盟主席及執業會計師，他認為不少學生誤解體育科對投身商界不重要。他以會計師為例，必須有足夠的體力來應付工作壓力。此外，舞蹈活動亦令他與國內的商界打開溝通的橋樑，希望在學校帶出運動對同學未來在商界發展佔有重要地位。

- (e) 教育局黎耀強先生多謝各委員的意見，教育局鼓勵學校因應學生的興趣和意願來開辦選修科，而學生亦應根據興趣來選修科目。他十分贊成推廣校本體育文化，新學制為學生提供更多的選擇，而學生亦可因應自己的興趣而選修科目。有關課時方面，學校均採納課程發展議會的建議，提供足夠的課時。目前教育局建議學校提供每周或循環周二至三節體育課；由於校舍、教師人手或其他限制，部分學校未能提供三節的體育課，但學校可因應情況而增加體育課時數。此外，他認同運動的重要性，而大學亦十分重視「學生學習概覽」。最後，他反映舞蹈在學校深受歡迎，尤其是體育舞蹈，但香港學校舞蹈節目前受到場地使用的規限，難以進一步發展，希望康文署在現有的政策下，可提供更大的彈性。
- (f) 鄭樹明先生本身為中/小學校董，經常被中四至中五的學生家長要求學校減少課外活動及增加補課時數，以應付會考。他表示自 70 及 80 年代開始，在學校推動體育已得不到家長的支持，他希望委員會提供意見，如何向家長解釋推廣學校課外活動的重要。此外，他反映在小學三/四年級推動活動時十分成功，但踏入中學階段，推行情況卻未如理想，希望了解其成因。
- (g) 梁美莉教授認為是社會文化的影響，早於 60 年代開始，運動已不受家長的支持。她表示新高中學制是一個契機，因應新學制課程，香港浸會大學今年成功爭取兩個體育學分，亦協助其他科目受重視。除家長外，她建議應幫助中學及大學校長認識運動的重要，不應只著重校外成績。
- (h) 教育局黎耀強先生認同家長的態度十分重要，他表示教育局因應新學制課程的改變，除推出家長手冊外，亦為家長舉辦家長會及拍攝多齣不同主題的宣傳短片。此外，教育局亦為學校同工舉辦一連串的工作坊，為策劃與實施新高中課程作好準備。由於新學制剛剛推行，未能即時看到所有的成效，必須持續推廣課改。如有需要，教育局十分樂意到個別學校，向家長介紹新高中課程的好處及體育發展的重要性。
- (i) 鄭樹明先生認為校長主要受家長的影響，如教育局能向家長帶出選修體育科有助入讀大學的訊息，將有助爭取家長對推廣運動的支持。
- (j) 勞永樂醫生希望了解在新學制課程下，現時有多少學生選修體育（香港中學文憑）科。如修讀人數不多，目前有否跨區/跨校的安排或教育局的支援，以方便學生修讀此科目。此外，他認同如選修體育科有助入讀大學，可吸引更多的學生報讀。因此他建議考慮提升體育科的地位，以鼓勵更多學生選

修體育科。

- (k) 教育局黎耀強先生表示，目前公眾人士可透過學校概覽及教育局的網頁，了解學校開辦新高中科目的資料。現時教育局沒有學生選修體育（香港中學文憑）科的數字，但有計劃於 10 月至 11 月向學校派發問卷，了解學生的選修情況。可於稍後提供予委員會參考。有關支援方面，教育局現時提供多元學習津貼予學校，以開辦一些較少學生修讀的科目，亦會採納跨校合作的模式，共同開辦選修科目，但必須配合時間表的編排。此外，為支援老師任教新科目，教育局除提供教材套及培訓課程外，亦成立了學習圈，安排任教該科的老師定期會面，交流經驗和分享教學心得，以及安排跨校共同備課，以協助同工面對新學制的挑戰。他表示教育局將於 2010 年 2 月舉辦有關「活躍及健康生活模式」研討會，希望邀請勞永樂醫生及程卓端醫生出席，分享心得，並希望委員會能繼續支持推廣學校體育的工作。
- (l) 湯偉掄副主席表示近年不少香港代表隊的代表來自名校，認為不重視體育的風氣已有所改善，希望委員會繼續努力，在學校推廣體育。

5.4 主席多謝各委員提供的意見，並認同新學制有助推廣普及體育，希望教育局參考委員會的意見，繼續強化學校體育的發展。

#### 議程項目 4：其他事項

6.1 主席多謝各委員出席今天的會議，並表示為了籌辦於 12 月舉行的香港 2009 東亞運動會，原定於 11 月舉行的第二十一次會議將順延至 2010 年年初舉行，秘書處將於稍後知會各委員有關下次的會議日期。

#### 會議結束

7.1 會議於下午 12 時 30 分結束。

\*\*\*\*\*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2010 年 1 月